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产业扶持	评价年度	2022年	评价金额	7820
	联系人	邹洁波	联系电话	37803716	联系邮箱	wl_gdwltcyfzc@gd.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41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高端旅游项目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外〔2014〕32号） 《广东省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粤文旅产〔2019〕127号） 《关于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5号）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推进工业文化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5年）》《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综合发展规划（2017-2030年）的通知》、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快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与《广东省关于进一步提升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外和对港澳台文化工作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决定》和省政府《广东省促进全域旅游发展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快旅游业改革与发展建设旅游强省的决定》			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文化旅游产业发展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	预算计划安排	7820				
	资金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1420	转移支付至市县	6400	
	资金使用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1401.8	转移支付至市县	4335.3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持续扶持约16个文化产业园区、文旅融合示范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等建设，提升产业规模化、集约化、科技化发展水平；扶持约4个旅游重点项目建设，为我省旅游品牌提升奠定基础，促进旅游产业发展；大力发展数字文化产业，支持广东文化产业宣传推广；开展文旅产业推介活动，促进广东文旅产业做大做强；通过举办文旅产业投融资对接会，推动建立我省文旅产融结合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文旅产业投融资对接会的专业化程度和实效水平，打造高端、专业的文化和旅游项目与资本对接平台；通过扶持组织举办约40项（场次）的文旅消费活动，引导全省各地开展多样化文旅消费活动、项目和措施，形成省、市（县）、企业三级联动，激发潜在需求，稳定并拓展文旅市场，促进省内文旅消费。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及评分说明 (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8.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共安排预算7820万元，实际支出5731.1万元，支出率为73.36%。 未达标的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无法如期进行；二是部分财政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在自评中发现部分项目已完成工作任务，但资金尚未支出，主要是由于部分下达至县区的财政资金申请流程繁琐，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因此影响资金支出进度，同时也影响资金使用效益。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各级项目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4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扶持文化产业园区、文旅融合示范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个）	6	≥16	16	6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扶持旅游重点项目数量（个）	6	≥4个	10	6			
				投融资对接活动参与人次（人次）	6	≥800	≥800	6			
				扶持组织举办的文旅消费活动（项、场、次）	6	40	163	6			
		质量指标	6	符合相关文件要求	符合相关文件要求	6					
		时效指标	5	按报批程序及时下发	按报批程序及时下发	5					
成本指标	5	不超总预算	不超总预算	5							
效益	40	经济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带动文旅消费额度（万元）	10	>20000	217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省内文旅消费市场	10	稳定发展	稳定发展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旅产业发展	10	进一步夯实	进一步夯实	10			
		满意度指标		文旅消费活动群众满意度	10	≥90%	100%	10			
合计	100		100				96.8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p>存在问题：</p> <p>1.自评工作质量有待提升。本次专项自评发现，地市自评较以往有了较大的改善，自评质量有所提升，但依然存在以下两方面的问题，一是提交自评材料不够及时，影响项目整体自评工作进度，二是部分自评报告撰写不够规范，未能将项目整体情况反映出来，内容较为简单。</p> <p>2.部分项目未按期开展，项目资金支出不及时。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无法如期进行；二是部分财政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在自评中发现部分项目已完成工作任务，但资金尚未支出，主要是由于部分下达至县区的财政资金申请流程繁琐，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因此影响资金支出进度，同时也影响资金使用效益。</p>	<p>改进措施：</p> <p>1.加强对地市自评工作的指导，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和自评工作质量。一是在后续自评工作中，建立更完善的沟通机制，为单位自评提供及时的指导；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树立责任意识，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执行充分融合，科学设置符合项目特性的绩效目标，合理选取指标内容、指标值，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果，提高绩效目标管理能力；三是规范自评报告撰写，同时做到及时整理项目材料，提高自评材料的完整性和规范性。</p> <p>2.加快专项资金的支出进度。一是指导市县提前做好项目前期策划，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项目监督检查工作，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和风险，实现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双监控”，使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二是后续在制定项目计划的同时，做好预案，以便于外部环境发生变化的时候可及时调整项目开展方式，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p>
--	---